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沁政办发〔2024〕4号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沁水县人民政府与沁水县总工会 2023年度联席会议纪要》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沁水县人民政府与沁水县总工会2023年度联席会议纪要》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沁水县人民政府 沁水县总工会 联席会议纪要

〔2023〕第1次

2023年12月14日

签发人：郭家胜 庞雅亮

沁水县人民政府与沁水县总工会 2023年度联席会议纪要

2023年12月14日，县政府副县长庞雅亮召集县委宣传部、县政协提案委、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卫健局、县总工会等部门相关负责同志，就落实一次性营养补助和婴幼儿保教费相关事宜召开沁水县人民政府与沁水县总工会2023年度联席会议。

会议研究并通过了县总工会常务副主席冯志刚提出的《关于我县落实一次性营养补助和婴幼儿保教费的基本情况和有关建议》。会议认为落实一次性营养补助和婴幼儿保教费是落实

《山西省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关于女职工生育相关特殊权益的重要保障，对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全县机关事业单位要带头落实一次性营养补助，有条件的要带头落实婴幼儿保教费。

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要加大法律宣传和执法监督力度，把《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作为普法宣传教育的重要内容，形成全社会尊重和关心女职工、自觉维护女职工特殊权益的良好氛围；各有关单位要建立督查机制，每年定期督查《山西省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的落实情况，切实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县属各事业单位，各驻县单位。